

贵德县司法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情况说明

三、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一）组织重大问题的研究措施，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拟定法治宣传规划和依法治理工作纲要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法治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二）负责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规划、考核和实施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州有关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调查研究全县依法行政和政府法治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承担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培训任务。依法对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方案、草案进行合法性审查，为县政府重大行政活动及重大民商事行为提供法律意见，协助县级领导办理法律事务。

（三）指导、管理和监督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修改、起草以及备案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解释工作。组织和开展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承办各乡镇、县政府各部门制订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县政府和各乡镇、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事项。编辑政府规范性文件汇编。

（四）组织协调处理有关行政机关执行法律法规和规章过程中的矛盾和争议。承担行政执法单位和行政执法人员的管理，开展行

政执法主体规范管理，完善行政执法程序。组织和指导政府法治工作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

（五）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代理或办理涉及县政府的行政诉讼案件。指导、监督乡镇和县政府各部门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统计上报工作；指导、协调全县行政调解工作。

（六）负责社区矫正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实施，贯彻执行上级部门关于社区矫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安排部署。制定并执行辖区内社区矫正工作计划。指导、监督和检查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统一接收社区矫正人员，建立和管理社区矫正人员执行档案，指导司法所建立健全社区矫正工作档案。管理和使用社区矫正执法文书。接受相关部门的委托，依法开展审前社会调查评估工作。发展和管理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志愿者队伍，指导其开展工作。根据本地区实际，建立社区矫正公益劳动基地。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社区矫正人员和安置帮教人员职业培训和就业指导，帮助落实社会保障措施。依法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奖惩。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社区矫正工作职责。

（七）拟定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发展规划、管理制度并指导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法律援助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整合全县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资源，使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成为全县公共法律服务的组织协调中枢机构，负责组织全县司法干警、专业律师、专职调解员、县法律援助和公证联络员、专业社工等开展工作。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规范化

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负责协调全县法律援助工作，组织开展全县法律援助业务培训和宣传，接待、解答现场法律咨询，实施法律援助（受理、审批、指派和监督法律援助）。参与全县涉法信访案件的调处，掌握重大社会矛盾纠纷信息，为地方决策提供法律依据；接待、解答法律服务等司法行政相关业务咨询，导引相关法律服务。接听“123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解答相关咨询。沟通联系有关部门，对群众求助事项提供联动服务。

（八）根据省州普法办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决策，拟定全县普法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制定考核验收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督促检查全县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和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情况。组织实施全县法治宣传五年规划和年度计划，对全县普法规划和年度计划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验收，提出评估意见。根据县委、县政府有关依法治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年度工作要点和任务台账，分解细化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规章贯彻落实措施。负责县直部门普法骨干培训，举办法治讲座，组织、指导、督查全县国家工作人员网络学法考试和全县领导干部法律知识任职资格考试。组织、指导、督促全县法治文化建设和“法律十进”工作。负责全县法治宣传教育新媒体工作。

（九）贯彻落实有关人民调解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人民调解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管理全县人民调解工作；负责全县人民调解“以案定补”工作。负责全县人民调解员的聘任、培训和考核工作。指导相关部门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协调处理疑难复杂矛盾纠纷。

（十）指导监督法律援助和法律顾问工作。负责全县律师公证人

员的年度考核。

（十一）指导、监督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管理基层司法所所长和司法助理员、法律顾问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

（十二）负责选任、管理、培训全县人民监督员和人民陪审员工作，负责“两员”档案管理、案件质量效能监督检查工作。

（十三）负责组织全县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人员资格审核和报名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2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贵德县司法局本级。

内设机构0个，具体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815.6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八、其他收入	8	18.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0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6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4.1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1	3.36
	24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5	1,018.30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30.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6		结余分配	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42.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29.99
总计	28	1,060.46	总计	56	1,060.46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18.30	999.84					18.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7.62	788.37					9.25
20406	司法	797.62	788.37					9.25
2040601	行政运行	400.74	400.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14	75.14					
2040605	普法宣传	17.00	17.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0.33	70.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9.25	10.00					9.25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7.17	207.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1	10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1	103.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24	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7	33.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0	1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6	6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6	6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4	18.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88	4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0	44.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0	4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0	44.10					
229	其他支出	9.21						9.2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99	其他支出	9.21						9.21
2299999	其他支出	9.21						9.21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0.47	685.90	34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15.64	471.07	344.57			
20406	司法	815.64	471.07	344.57			
2040601	行政运行	400.74	400.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14		75.14			
2040605	普法宣传	17.00		17.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0.33	70.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2.60		32.6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1.84		211.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1	10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1	103.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24	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7	33.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0	1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6	6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6	6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4	18.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88	4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0	44.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0	4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0	44.10				
229	其他支出	3.36	3.3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99	其他支出	3.36	3.36				
2299999	其他支出	3.36	3.3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88.37	788.37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3.91	10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46	6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10	44.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本年收入合计	25	999.84	本年支出合计	55	999.84	999.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9			59				
总计	30	999.84	总计	60	999.84	999.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99.84	682.54	317.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8.37	471.07	317.30
20406	司法	788.37	471.07	317.30
2040601	行政运行	400.74	400.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14		75.14
2040605	普法宣传	17.00		17.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0.33	70.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0		1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7.17		207.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1	10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1	103.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24	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7	33.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0	1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6	6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6	6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4	18.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88	4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0	44.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0	4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0	44.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6.09	30201	办公费	12.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4.4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0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1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81	30205	水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7	30206	电费	1.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0	30207	邮电费	2.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8	30208	取暖费	3.4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30211	差旅费	4.9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3.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17	39999	其他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人员经费合计		625.63	公用经费合计					56.9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8		3.60		3.60	0.78	4.18		3.44		3.44	0.74		0.7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9.84	682.54	317.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8.37	471.07	317.30
20406	司法	788.37	471.07	317.30
2040601	行政运行	400.74	400.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14		75.14
2040605	普法宣传	17.00		17.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0.33	70.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0		1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7.17		207.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1	10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1	103.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24	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7	33.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0	1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6	6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6	6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4	18.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88	4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0	44.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0	4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0	44.10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56.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0
30201	办公费	12.0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3
30205	水费	0.80
30206	电费	1.81
30207	邮电费	2.66
30208	取暖费	3.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2
30228	工会经费	7.41
30229	福利费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11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贵德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83.57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77.77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105.8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183.57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183.57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060.46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155.4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及彩票公益金项目收入减少等所致。其中：

（一）收入总计1,060.46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9.84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比上年减少46.28万元，下降4.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所致。

2. 其他收入18.46万元，为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工会经费收入5.18万元，公证费3.93万元，彩票公益金9.25万元，组织部疫情防控值班慰问金0.1万元取得的其他收入。比上年减少24.01万元，下降56.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州司法局拨入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收入及法律援助彩票公益金减少所致。

3. 年初结转和结余42.16万元，为贵德县司法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2021年工会会费1.59万元、公证收费6.10万元、法律援助彩票公益金13.25万元、法律援助结对帮扶资金0.1万元、州司法局拨入一村一法律顾问资金21.12万元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1,060.46万元，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类）815.64万元，占76.91%，主要用于贵德县司法局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减少114.73万

元，下降12.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及彩票公益金项目收入减少等所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91万元，占9.80%，主要用于贵德县司法局的行政事业单位养老、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减少16.42万元，下降13.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63.46万元，占5.98%，主要用于贵德县司法局的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减少2.10万元，下降3.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4.10万元，占4.16%，主要用于贵德县司法局的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减少6.66万元，下降13.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

5. 其他支出（类）3.36万元，占0.32%，主要用于贵德县司法局的工会、公证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减少2.41万元，下降41.7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会支出减少，结转下年

6. 年末结转和结余29.99万元，占2.83%，为贵德县司法局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收入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018.3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9.84万元，占98.19%；其他收入18.46万元，占1.81%。

三、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030.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5.90万元，占66.56%；项目支出344.57万元，占33.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999.84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123.65万元，下降11.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9.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03%。比上年减少123.65万元，下降11.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及彩票公益金项目收入减少等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788.37万元，占78.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91万元，占10.39%；卫生健康支出（类）63.46万元，占6.35%；住房保障支出（类）44.10万元，占4.41%。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111.36万元，支出决算为99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所致。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1）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66.61万元，支出决算为40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所致。

（2）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90.90万元，支出决算为7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民调解经费中培训费因以疫情未开班，支出减少，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案件补贴支出比预算数减少所致。

（3）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1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83.30万元，支出决算为7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编制人员退休一名，人员减少。

（5）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8.12万元，支出决算为20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中包含年中下达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1.66万元，支出决算为5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按照科目进行支出，资金正常结余。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65万元，支出决算为33.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32万元，支出决算为1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8.85万元，支出决算为1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64万元，支出决算为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退休1名，人员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1.96万元，支出决算为4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8.35万元，支出决算为44.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

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82.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25.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56.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招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38万元，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完成预算的95.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60万元，支出决算为3.44万元，完成预算的95.56%；公务接待费预算0.78万元，支出决算为0.74万元，完成预算的94.87%。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44万元，占82.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4万元，占17.6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贵德县司法局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3.4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74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7批次，接待67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26万元，下降23.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83万元，下降19.44%，主要原因是2022年因疫情原因减少了公务外出活动；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43万元，下降36.75%。主要原因是2022年因疫情原因减少了公务接待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4万元中，其中基本支出中1.27万元，项目支出中2.17万元，因不能超预算数，警车部分燃油、保险等从上级专项其他交通费用中支出0.76万元，特此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十、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99.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03%。比上年减少123.65万元，下降11.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4名，调出1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部分县级专项支出未完成所致。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788.37万元，占78.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91万元，占10.39%；卫生健康支出（类）63.46万元，占6.35%；住房保障支出（类）44.10万元，占4.41%。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6.91万元，比上年增加7.75万元，增长15.7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会经费及办公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3.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7.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105.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3.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3.57万元，占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22年度，财政部门批复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项目11项，共涉及资金304.02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贵德县司法局组织对2022年度11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17.30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04.37%。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全部拨付到位，我局年初收到项目绩效资金304.02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17.30万元，支出率为104.37%，主要是其他司法支出大于预算数，因为其他司法支出中包含下半年下达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及奖补资金，部分部门专项资金结余未支出。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贵德县司法局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普法宣传工作经费”、“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安置帮教工作经费”、“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人民陪审员工作经费”、“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政府法律顾问费”、“司法行政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司法行政转移支付装备”等1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普法宣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实际支出17万元，完成

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持续推进“互联网+法治宣传”行动，围绕疫情防控、粮食安全、养老诈骗、反有组织犯罪、安全生产等内容积极开展“线上+线下”法治宣传活动。开展各类线下普法宣传70余场次，线上普法直播112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00余份，各类普法宣传品15000余份。持续打造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在部分小区、街道、广场安装法治宣传长椅172个，因地制宜在各乡镇安装法治宣传亭21个；全力打造贵德县民族完全小学、尕让乡尕让村、歇春园社区法治文化长廊。积极推荐申报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个，全州民主法治示范村4个、社区2个，县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4个。存在的主要问题：普法方式比较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利用新媒体手段及第三方服务方式多形式开展普法工作。

2.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4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30万元，实际支出23.7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3.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力排查化解民间矛盾纠纷，预防群体性事件发生，全年开展矛盾纠纷排查8851次，调解矛盾纠纷305件，调解成功率为100%，调解协议涉及金额399.27万元；根据省厅《关于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秉承“积极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理念，完善“联动、联合、联系、联席”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成县“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成拉西瓦、尕让、河阴“四联”人民调解室，为群众提供多元便捷的矛盾纠纷解决平台。存在的主要问题：因疫情原因，预算中调解员

培训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可量化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3.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实际支出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利用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手机定位APP等手段加强对“两类人员”的日常监管。累计接受社区矫正对象15名，解除矫正21名，在册矫正对象35人，无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现象；打造社区矫正宣泄室，通过设置运动器械、人形沙袋、宣泄球等宣泄设备，帮助矫正对象通过安全合适途径和方式宣泄、排解负面情绪，促使其积极主动服从社区矫正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矫正对象重新犯罪。存在的主要问题：对矫正对象帮扶措施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多开展心理辅导等服务工作。

4. 安置帮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2万元，实际支出2.2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取综合性帮教措施，有针对性开展帮扶工作。积极衔接乡镇党委政府等相关部门，为3名困难安置帮教对象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帮助1名安置帮教对象申请贷款开办家庭牧场，并为4名安置帮教对象申报并发放乡镇政府临时救助金共计18600元。存在的主要问题：对安置帮教对象帮扶措施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多开展心理辅导等服务工作。

5.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6.5万元（含州司法局拨入21.12万元），实际支出66.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推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直播间，于每周一至周五面向全县7个乡镇133个村（社区）开展普法直播，提供在线解答法律咨询、在线普法宣传和在线调解法律纠纷等法律服务。同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参与村规民约的制定与修改，村集体经济合同起草、修改、审查等工作；法律顾问接待咨询247人次，审查村规民约15份、开展线下法治讲座27场、开展法治服务网络直播112场次。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6.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实际支出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坚持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保障司法公正为工作重心，充分发挥公共法律服务的职能作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法律服务工作；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186件，其中受理刑事案件20件、代理民事案件166件，免费代写法律文书170余份，挽回经济损失220余万元。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7. 政府法律顾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实际支出7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落实法律审查制度，聘请县政府法律顾问，在政府招商引资、工程项目建设、土

地征收、房屋征迁等领域提供咨询服务。同时，根据《贵德县人民政府工作规则》要求，对提请县政府决策的涉及法律事项全面进行合法性审查。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复议案件4件，出具相关文件法律意见书30余份。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8. 司法行政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3万元，实际支出182.0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1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各类线下普法宣传70余场次，线上普法直播112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00余份，各类普法宣传品15000余份。持续打造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在部分小区、街道、广场安装法治宣传长椅172个，因地制宜在各乡镇安装法治宣传亭21个；全力打造贵德县民族完全小学、尕让乡尕让村、歇春园社区法治文化长廊，积极推荐申报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个，全州民主法治示范村4个、社区2个，县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4个。开展矛盾纠纷排查8851次，调解矛盾纠纷305件，调解成功率为100%，调解协议涉及金额399.27万元。根据省厅《关于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秉承“积极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理念，完善“联动、联合、联系、联席”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成县“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成拉西瓦、尕让、河阴、河东“四联”人民调解室；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186件，其中受理刑事案件20件、代理民事案件166件，免费代写法律文书170余份，挽回经济损失220余万元。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9. 司法行政转移支付装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实际支出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打造三联调解室内装备购置及机关办公电脑、依法治县办沙发等，提升了基层办案业务装备水平，保障了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各项业务职能的有效履行。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10. 人民陪审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实际支出3.4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34.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颁布实施以来，积极完成人民陪审员换届选任工作，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参审率达到10%。通过人民陪审员参与审判，不仅有利于架起人民法院与人民群众沟通的桥梁，形成法官和人民陪审员的优势互补，实现司法专业化判断与群众对公正认知的有机统一。同时，尽可能引入民众参与审判，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让更多的群众直接参与审判活动，促进司法民主与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支出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及支出进度。

11. 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实际支出0.3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公正司法，完善社会监督机制，接受人民监督员的监督，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参与案件听证、检察开放日等活动33件次。存在的

主要问题：支出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及支出进度。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贵德县司法局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

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